

洛阳民俗博物馆可移动文物数字化保护展示项目合同

补充协议

甲方：洛阳民俗博物馆

乙方：河南建保盒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

鉴于

(1) 甲乙双方签订了《洛阳民俗博物馆可移动文物数字化保护展示项目合同》(以下简称“原合同”), 原合同约定由乙方根据甲方要求提供包括三维扫描(含建模)、三维扫描数据查询预览系统、数字化文物保护监测系统、客流管理系统、文物数字化 AR 展示系统及设备、数字化信息发布展示大屏等相关产品或服务, 与原合同不可分割。

(2) 基于甲方的要求, 项目甲方针对原服务提出额外需求。鉴于增补的额外需求为原项目基础上增加的需求, 且乙方就增补的需求拥有相应的服务能力。为项目履行, 实现顺利完成项目按时交付, 经双方协商一致, 就原协议以及原协议项目的增补需求达成如下补充协议:

- 1、增加明汉白玉彩绘石狮制作动画展示。
- 2、更换面积为 13 平方米的明汉白玉彩绘石狮钢化玻璃防护罩。
- 3、增加客流量摄像头 1 台。

(3) 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

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14800.00 元 (大写: 壹万肆仟捌佰元整), 项目验收完毕经第三方评审机构审核结束后, 一次性支付。

(3) 本补充协议与原合同产生冲突的部分以本补充协议为准。除本补充协议中所作明确补充的条款之外, 其它未尽事宜以原合同约定为准。

(4) 本协议自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。

(5) 本协议一式肆份, 双方方各执贰份, 具备同等法律效力。

(以下无正文)

建设单位 (盖章):

项目负责人:

时间: 2023 年 10 月 13 日



经理: 李波
副经理: 孙品品
经办: 苏梦

承建单位 (盖章):

项目经理: 王强

时间: 2023 年 10 月 13 日

